

# 关于对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3】第 033 号

江苏省第一工业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苏一工院）董事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我部在挂牌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 1.关于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你公司营业收入中勘察设计类别营业收入为 61,539,790.2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39%，成本为 32,300,342.8 元，同比下降 5.22%，你公司解释原因为新签订设计合同增加，老项目按完工进度进行结算。报告期末，你公司合同资产账面价值为 59,787,356.54 元，较上年末账面价值增长 42.75%，你公司解释原因为公司已履行未结算的合同权利增长所致。

请你公司：

（1）说明勘察设计类别营业收入对应的具体客户、报告期内销售金额、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日期、合同期限及结算时点等情况；结合收入确认政策、最近两年四季度收入确认情况，说明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或突击确认收入的情形；

（2）结合勘察设计服务主要客户、订单价格、成本构成、技术升级等因素，说明勘察设计服务收入增加而成本下降的原因及其合理性；

（3）说明本年度合同资产余额大幅增长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说明合同资产所对应客户、金额、形成原因、结算方法、预计结算时间等；列示合同资产期后结转情况，说明合同资产是否存在大额减值及无法收回风险。

## 2.关于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你公司向关联方第二大客户江苏泽健水务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提供设计服务金额金额为 6,037,735.85 元；同时，为开展科研楼新建工程，公司向关联方徐州市水利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采购商品或服务金额为 37,557,111.65 元，且未被列为前五大供应商。据公开数据查询，徐州市水利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系江苏泽健水务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且均受苏一工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

请你公司：

(1) 说明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是否履行适当的审议、披露程序；  
**2022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信息披露是否准确；**

(2) 说明向上述关联方销售、采购的具体内容、交易金额、交易原因及必要性、定价政策及依据、支付方式、回款或付款情况；与非关联方销售或采购对比说明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是否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调节收入或利润的情形；

(3) 结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开展的业务，说明是否存在同业竞争的问题；如存在，请评估对公司 **2022 年经营业绩**的影响。

## 3.关于在建工程

报告期末，你公司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为 66,732,092.53 元，较期初增长 705.51%，公司解释主要系科研楼项目按施工进度结算以及报告期内建设投入增加。

请你公司：

(1) 补充披露在建工程预算数、目前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工程进度等信息；

(2) 说明在建工程项目的具体建设计划，包括签订合同时间、开工建设时间、预计完工时间及项目主要用途等；并说明预计完成安装调试并投入使用的时间、未来转固对公司生产经营和技术的具体影响；是否存在部分工程符合转固条件而延期转固的情形。

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结合所执行的审计程序及获取的审计证据，就上述事项逐一发表结论性意见。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6 月 1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监管员和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2023 年 5 月 18 日